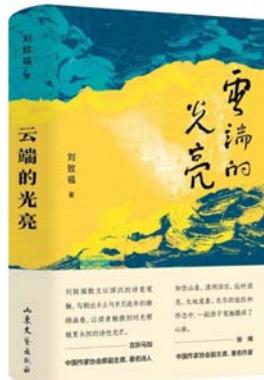




《擎灯之塔》
赵德发著



《云端的光亮》
刘致福著

□邱引

近几年我的阅读以小说为主，看多了太多小说的虚伪造作，闲时翻阅赵德发的散文集《擎灯之塔》，立即被文中弥漫的真挚感情所感染，一时竟不能释手。在这部散文集中，赵德发抒发了对海洋文明和土地文明的感悟，回忆了众多在其生命中出现的人和事，饱含着浓浓的亲情。在当代文学的版图中，赵德发是一位不断探索、笔耕不辍的作家。他的创作领域广泛，从乡土题材到宗教题材，再到如今备受瞩目的海洋题材，每一次转变都给读者带来惊喜。其全新散文集《擎灯之塔》，更是以独特的视角、深邃的思考和诗意的笔触，为我们构筑起一座联结自然、历史与人文的精神灯塔。

《擎灯之塔》的第一辑“海天之间”，无疑是全书最为璀璨的篇章。在这里，赵德发将目光投向浩瀚无垠的海洋，从神秘莫测的潮汐到如梦如幻的极光，从古老的灯塔传说到底层与海洋的互动，为我们展开了一幅波澜壮阔的海洋画卷。在《海天之间》一文中，他这样描写潮汐：“潮汐来了，大海像一头巨兽，在喘息，在咆哮，在展示它无穷的力量。那涌起的波涛，是它跳动的脉搏，一下又一下，仿佛在诉说着千万年的故事。”这段描写，不仅让我们感受到潮汐的磅礴气势，更让我们触摸到海洋的生命与灵魂。

赵德发不仅描绘自然景观，更将笔触深入到海洋的历史与文化。他讲述灯塔的故事，从古代灯塔为航海者指引方向，到现代灯塔在科技发展下的变迁，灯塔成为人类文明与海洋交流的见证者。他还通过对海洋生物、海洋生态的描写，引发我们对人与自然关系的思考。这种将自然与历史、现实与思考紧密结合的写作方式，使文章既有生动的画面感，又有深刻的思想内涵，让读者在欣赏海洋之美的同时，也能领悟到人类在自然面前的渺小与伟大。

第二辑“一根地瓜秧的视角”，赵德发将镜头拉回到故乡的土地，聚焦于那些平凡而又充满温情的乡土风物与成长历程。地瓜秧，这一在农村极为常见的植物，在他的笔下却成为故乡的象征，承载着他农耕文明的深深眷恋。“抬头望向西北方向，似乎看到了一座高塔。那是我在朱家林村头看过的‘再生之塔’。它是一座方形碑，由钢筋混凝土筑起，表皮却用乡村废旧材料拼贴而成，如拆下来的老门板、旧砖瓦、山草等，象征着朱家林的涅槃重生。我想，如果在我家乡也建一座‘再生之塔’，除了那些老的物品，一定要放上地瓜秧，让它们攀缘而上，为乡村巨变做证。”

通过对故乡的回忆，赵德发描绘了一幅幅充满生活气息的乡村图景：儿时在田野里的嬉戏、农忙时节的辛勤劳作、邻里之间的淳朴情谊……这些场景，虽平凡却珍贵，让我们感受到农耕文明的温暖与力量。他对故乡的描写，不仅仅是对过

去生活的怀念，更是对传统文化的坚守与传承。在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的今天，赵德发的文字让我们看到乡村的价值与意义，提醒我们不要忘记自己的根。

第三辑“分水岭”，赵德发聚焦于城乡变迁与传统文化的现代转化。随着时代的发展，城市的扩张和乡村的变化成为不可逆转的趋势。在这一辑中，他通过亲身经历和观察，描绘了城乡变迁的现实，揭示了个体在时代浪潮下的坚守与困惑。

他描写城市的扩张：“此后，太阳每年过来探视，汕头都有崭新变化：城区扩展，高楼林立；工厂、学校，星罗棋布；山青水绿，乡村变靓。海湾大桥、碧石大桥、南澳大桥、海湾隧道，让天堑变通途。铁路、高铁、高速公路四通八达，让人们的远行成为等闲之事。港口不断扩大，繁忙吞吐，巨轮在‘南澳一号’沉船侧畔来来往往，续写‘海上丝绸之路’的壮美篇章。”同时，他也关注乡村的变化，以及传统文化在现代社会中的困境与挣扎。他在文中思考：在现代化的进程中，我们如何在追求发展的同时，保护好传统文化的根脉？如何让乡村在变迁中保持自己的特色与魅力？这些思考，不仅反映了时代的问题，也体现了一位作家的社会责任感。

第四辑“海立云垂瞑望中”，赵德发以文学介入现实，彰显了一位作家的社会责任。这一辑多为创作谈，他分享自己的创作经验和对文学的理解，强调文学要关注现实、反映时代精神。他说：“我将继续深入生活，扎根人民，不断增强脚力、眼力、脑力、笔力，为时代奉献更多更好的作品。”

赵德发的创作正是对这一理念的践行。他通过文学作品，记录时代的变迁，反映人民的生活。他的长篇小说《经山海》聚焦乡村振兴，展现了新时代乡村干部群众的精神风貌，并获得第十五届全国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奖；《大海风》则从历史深处挖掘素材，展现人类与海洋之间的关系，入选中国作家协会“新时代文学攀登计划”。在这些作品中，我们看到他对时代的敏锐洞察和对现实的深刻思考。

在《擎灯之塔》中，赵德发的文字兼具诗意图与哲思。他善于用平实的语言捕捉生活中的细节，以真实经历为基底，融纪实性与文学性于一体，形成质朴而深邃的叙事风格。无论是描写自然景观，还是讲述历史故事，或是探讨现实问题，他都能以独特的视角和细腻的情感，打动读者的心灵。

《擎灯之塔》是一部具有深刻思想内涵和艺术价值的散文集。它不仅让我们领略到自然之美、故乡之暖、时代之变，更让我们感受到文学的力量。在这个快节奏的时代，赵德发用文字为我们擎起一座精神灯塔，照亮我们在自然、历史与人文海洋中的航行之路，让我们在阅读中找到心灵的栖息之所，重新审视生活的意义。

□李恒昌

读刘致福先生的散文集《云端的光亮》，让人想起泰戈尔的经典诗歌——《活成一道光》。刘致福在代后记《追光记》中说，作品是光亮之下灵魂跳跃的刻度。这部集子中的文字，确如一道道光，从故乡的泥土、亲情的褶皱、自然的肌理与行走的轨迹中折射而来，既保留着生活的温度和深度，又沉淀着思想的重量和质量。

“吾乡吾土”辑以村庄为核心，串联起老屋、戏台、碾屋、麦场等意象，这些场景不仅是个人记忆的载体，更凝结着乡土社会的集体记忆，其“光的质地”体现在历史纵深与情感浓度的相互映照中。

从历史维度看，单鲍产村的兴衰本身就是一部微缩的乡土史。《村庄的背影》中，单、鲍、刘姓的更迭，家庙的拆除与族谱的遗失，展现了宗族文化在时代浪潮中的断裂与延续。鲍氏后人冒雪迁坟的场景，将个体与故土的告别升华为一种文化仪式——那被焚烧的骨殖与带走的泥土，既是血脉的割裂，也是根脉的隐喻。

从情感维度看，乡土的“光”更多体现在日常的烟火气中。《麦收记》里，割麦的辛劳、打麦场的欢闹、意外发现野鸡蛋的惊喜，构成了农耕生活的鲜活图景——阳光炙烤下的汗水与麦香，既是生存的艰辛，也是收获的喜悦。而《碾屋记》中，妇女们推碾时的闲谈、孩子们的嬉闹，让冰冷的石碾有了温度，成为乡村社交与情感联结的纽带。这些场景中的“光”，不依赖宏大叙事，而源于人与土地、人与人之间的亲密互动，是乡愁最本真的模样。

当村庄最终在拆迁中化为“永远追赶上不了的背影”《村庄的背影》，这些记忆中的光影便成了对抗遗忘的力量。作者对“梦里庄园”中德爷家果树与小动物的怀念，本质上是对一种“未被现代性驯服的乡土诗意”的眷恋——这种诗意无关物质丰瘠，而在于人与土地的共生关系。

“楸树与木槿花”辑以楸树、木槿以及苹果、桃花等物事为情感纽带，书写亲情与友情的温度。这些文字中的“光”，不耀眼却绵长，体现在平凡生活的韧性与智慧中，暗含着代际之间的精神传承。

亲情的“光”体现在无声的传承中。《父亲的脚步》里，父亲一生忙碌的脚步、磨破的鞋底，丈量的不仅是土地，更是对家庭和乡亲的责任；他拒绝皮鞋的“不跟脚”，偏爱解放胶鞋的踏实，暗合着他“做事要落地”的人生哲学。《母亲回乡》中，母亲在城里住不安稳，心心念念着菜园的韭菜，这种对土地的执念，实则是对“家”的守护——她的“作品”从不售卖，只赠予亲人，恰如爱的本质：无私与分享。

友情与爱情的“光”则带着缺憾的美感。《国哥的爱情》中，国哥对剧团演员王卿数十年的等待，虽无果却纯粹。他在村口凝望的姿态，与《爱之巢》中鸟儿筑巢的执着形成呼应——无论是人还是生灵，对“爱”的坚守都超越了世俗的功利，成为人性中最明亮的部分。

“那些乡野的精灵”辑中对自然生灵的书写，展现了一种“齐万物”的视角。作者以平等的目光观察鸟兽草木，其文字中的“光”，源于对生命的敬畏，暗含着人与

自然和谐共生的哲思。

鸟巢是这部分的核心意象。从台北路边“比矿泉水瓶盖略大”的小鸟巢《爱之巢》，到老家屋檐下的雀窝，再到黄河口东方白鹤的“巨型巢”，作者始终惊叹于生灵的智慧——那些用草根、羽绒编织的“家”，虽简陋却坚固，与人类的居屋一样，都是“爱的暖巢”。这种观察消解了人与自然的主客对立：《爱之巢》中，作者对“掏家雀”的忏悔，对“黄狼子搬家”的静观，体现出对“生灵自有其生存逻辑”的尊重。

动物的生存状态也被赋予象征意义。《那些乡野的精灵》中的狐狸、黄鼠狼等动物与人类“共生”，《阿罗哈》中野牛、马与自然的和谐，都暗示着：自然的“光”不在于人类的征服，而在于相互包容。德爷庄园里“黄狼子拖鸡孝敬德爷”的传说《梦里庄园》，虽带传奇色彩，却暗含乡土社会中“人、动物、自然”的默契——它们不是对立的“他者”，而是构成生态链的一环。

这种“齐物观”在现代社会尤具启示性。当作者在《沉重的老忠实》中担忧黄石公园喷泉“喷涌力度减弱”，在《震撼与洗礼》中惊叹尼加拉大瀑布的磅礴时，实则在提醒：自然的“光”是脆弱的，人类的责任在于守护而非掠夺。

“阿罗哈”“云端的光亮”等辑将地理行走与精神成长结合，展现出“行万里路”与“读万卷书”共同孕育的思想之光。这种“光”源于对自然与文化的深刻洞察，指向自我的完善与超越。

自然景观的“光”具有启示性。《济南的春天》里，趵突泉的“玉液琼花”、大明湖的“佛山倒映”，虽短暂却绚烂，暗含“美因转瞬而珍贵”的哲思；《海兰泡的落日》中，黑龙江的“血红波光”既是历史伤痛的印记（清末海兰泡惨案），也象征着“和解与前行”的希望——作者站在河边，既不忘过去，也正视当下的和平。

文化景观的“光”在于传承。《定林寺的高度》将四千岁银杏与刘勰《文心雕龙》并置：古树的“健硕鲜活”与刘勰“儒释道融合”的思想，共同诠释了“不朽”的密码——前者以年轮记录时光，后者以文字传递智慧。《走近海明威》中，西礁岛故居的六趾猫、老灯塔，不仅是作家生活的痕迹，更象征着“硬汉精神”的延续——文学的“光”，能跨越时空照亮读者。

这种“光”最终内化为作者的生命态度。《希望之灯》中，高三时雪夜苦读所见的“雪野金光”，让他坚信“希望需自己点燃”；《云端的光亮》中，文学如“深潭”吸引他探索，展现出“外部光亮”与“内心觉醒”的互动。作者说“文学是写作者的宿命”，实则是指：阅读与写作能让人从“小我”走向“大我”，这正是精神之光的自我燃烧。

作者没有刻意拔高这些“光”，而是让它们从生活肌理中自然流淌：单鲍产的泥土、母亲种的韭菜、鸟巢的草叶、海明威故居的阳光，都是“光”的载体。正如泰戈尔所说“活成一道光”，刘致福的文字之所以动人，正在于他用真诚记录生活，用思考照亮平凡，最终让读者相信：即使在暗夜漫途，也能从记忆、情感、自然与文化中汲取光亮，成为照亮自己与他人的光源。这，正是这部散文集最珍贵的价值。

【灯影书香】

灵魂跃动的刻度